彭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现发布《彭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,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- (一)落实主动公开。一是规范信息公开内容,领导简历、机构信息、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、政策文件、政策解读、财务公开等内容均在专栏主动公开。二是严格执行财政信息公开,及时公布彭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。三是不断加大决策公开力度,聚焦上级决策部署、围绕退役军人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,在政策制定、决策前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、决策依据、征求意见渠道,广泛征求公众意见,除依法应当保密外,及时向社会公开。
- (二)规范依申请公开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要求,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,畅通申请渠道,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本年度,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

- (三)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,明确主动公开事项,充分运用政务新媒体,通过彭阳县人民政府网站、"彭阳双拥"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政府信息,并按时限做好公开。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机制,建立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机制,确保发布的各项信息符合要求。
- (四)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通过门户网站等传统媒体形式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形式,及时发布退役军人关心的各类信息。健全完善网站建设专栏,丰富公开内容和栏目设置,做好日常新闻动态、通知公告及局动态的更新和发布,全年我局通过政府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公开政府信息,共计公开信息 119 条,其中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13 条、微信公众号 106 条,通过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的互动和服务功能,有效提高工作效能,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未制定规章和规范性文件,无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处理事项。
- (五)强化监督保障。定期通报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。将信息公开纳入局干部考核范围,完善考评细则,以考核推动工作落实。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第四项规定社会评议良好,无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
行政处罚	了 政处罚 0										
行政强制	T 政强制 O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到作及连续们间心么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【 【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】											
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自然人	商业 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	
(一) 予以公开				0	0	0	0	0	0		
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0	0	0	0	0	0	0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
	(三) 不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
	予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	(四)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
一、平 年度办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
理结果	(五)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
	(六)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
(七)总计			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
	++ /.1.	其他 尚未 结果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2年,我局认真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,对照政务公开工作新形势、新要求,在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性、公开渠道的多元化建设等方面与退役军人的期待还存在一定差距。下一步将着力从以下方面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:一是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,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。二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,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和方式,加强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信息推送,扩大信息公开的覆盖面。三是积极开展业务培训,提高政策把握和回应能力,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,增强退役军人的获得感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一是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我局全面贯彻落实 国务院和自治区、市、县人民政府的相关文件及会议精神,紧紧围 绕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,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全面推进政 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,大力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 "五公开"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要求,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,充分发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的作用,履行政务公开法定职责。二是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我单位 2022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,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电子版可在"彭阳县人民政府"门户网站(www.pengyang.gov.cn)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,可直接与彭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。地址:彭阳县兴彭大街 535 号(邮编: 756500);电话: 0954—7012067;电子邮箱: pyxtyirj@163.com。